

与陌生人相爱

何锐 主编

SHAN
HUA

文本内外

中国当代作家精品
赵林 施渊冲
李凌 阿来 潘北北
小曾 成城 马国军
刘雪峰 村森军
金鑫 华华 崔黎
福生 陈野 倪郁
福生 陈野 倪郁



中国文学出版社

JL
黄果树书系

中国当代作家精品

与陌 生人相 爱

何 锐 主编

中国文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与陌生人相爱 /何锐主编 .—北京:中国文学出版社,2000.12
(黄果树书系·中国当代作家精品)

ISBN 7-5071-0596-2

I . 与… II . 何… III . ①中篇小说 - 作品集 - 中国 - 当代
②短篇小说 - 作品集 - 中国当代 IV . 1247.7

中国图书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0) 第 74006 号

与陌生人相爱

何 锐 主编

(北京百万庄大街 24 号)
中国文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人民印刷厂印刷

开本 850×1168 毫米 1/32 印张 120
字数 2500 千字 印数 3000 套
2001 年 1 月第 1 版 2001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7-5071-0596-2/I · 552

(全十册) 总定价: 180.00 元

献给新世纪的花束

何 锐

转瞬间，我们就将跨进新世纪、新千年的门槛，在世纪之交的最后时刻，回顾中国文学近十年的发展历程，我们难以抑制内心的激动和喜悦。九十年代市场经济潮汛的及时来临，催动了我国社会生活的巨大变革，也给文学的发展带来了挑战和机遇。大众文化的勃兴，现代传媒的发展，生活节奏的加快，使得文学从中心退居边缘，从而回到了自身应有的位置。文学的轰动效应早已风光不再，文学作品广泛的社会反响已逐渐为鲜为人知的圈内影响所取代。然而这并不意味着作家创作力的萎缩或者作品实际水准的降低。近十年来，文学创作适应社会转型，拓展了新的生长空间，视野更为开阔，形式更加丰繁。文学观念、主题开拓、叙事方式等方面都产生了新的变异，有了新的发展。特别是文学主体性和自由创造精神的强调，导致文学形态和价值取向的多样化。与意识形态的相对疏离，使文学的重心发生了位移，文学有幸成为个体生命活动的一种存在方式，个体生命经验的审美传达，并由此而推行出它的社会意义和人文精神内涵。事实是最有说服力的，近年来，新的文学现象纷至沓来，作家的审美视角不断调整。就小说而言，其叙述风格和介入现实方式的变化，个性意识和私人话语的扩张，世俗化和民间文化形态的切入，现代性精神建构的不懈尝试，以及后现代语境的大面积覆盖，使世纪之交的小说创作呈现出全方位跃动的

态势。文坛提供的最新信息和中国作家近十年的创作实绩，都是汉语文学总体水平提升的表证。中国文学在世界文学的未来格局中价值和地位的凸显，已成为新世纪的诱人前景。

在推动九十年代文学发展的过程中，文学期刊起到了不可替代的作用。它不仅发表了大量引人注目的优秀作品，推出了大批有活力和潜力的文学新人，而且还常常扮演引领文学潮流的角色。九十年代是编辑与作家平等对话的时代。越来越多的文学期刊编辑，开始重新体认自身的价值，他们不甘于为他人作嫁衣，视编辑工作为一种创造性劳动。编辑的创新意识和开拓策划能力，成为衡量其水平和成绩的重要尺度。而对刊物的创新策划，通常都有编辑自己的构思、设计和运作方式，但这决非商业化的包装和“炒作”，而是着眼于刊物内在品质的全面提升。这种策划能力的获得，正是基于对文学发展态势的敏锐把握，对新观念、新思路的执着追求和对文学自身规律的尊重，同时也得益于策划者的超前意识、想象力和新的思维方式。只有在总体策划到位的前提下，刊物才能进行卓有成效的具体运作。策划的导向作用首先体现在富于创意的栏目设置上，体现在作品的语言风格和作家阵容的展示上，并且贯穿于组稿、选稿、改稿、发稿的全过程。可以认为，对刊物创新的成功策划是编辑创造性精神活动的重要成果。

这套黄果树书系便是《山花》近年来创新策划结出的硕果。它的缘起可以追溯到九十年代中期。当时，文学期刊正面临困境，步履维艰。已有一些期刊因不适应市场的需要而被迫停刊。也有不少刊物不得不改变自己的办刊宗旨，以迎合市场。而此时，《山花》的改革刚刚起步。为了刊物的生存和发展，《山花》的编辑们不失机宜地转变了观念，毅然选择了一条“依托企业，依靠社会，坚持文学理想、坚守纯文学阵地”的办刊路子。从94年起，《山花》与黄果树集团联姻。黄果树集团以其雄厚的实力

为《山花》输血，帮助《山花》上台阶，上档次。企业的无私支持，使编辑部同仁有了压力和动力。《山花》必须办出水平，办出品位，办出全国性影响，进而办成品牌。这是大家共同的心声。改版后的《山花》迅速作出了新的定位选择，确立了开放、兼容、前卫的办刊立场。开放、兼容、前卫都以文学性为旨归，它们是三位一体的。刊物的开放性品格必然导致艺术品位的提升，兼容则意味着风格、形式的多样化，而鼓励探索的前卫姿态，又昭示着对艺术创新的提倡。作出这样的定位选择是基于我们对文学的理解和对世纪之交中国文学和社会发展的历史进程的把握。确立定位选择之后，我们始终把创新策划放在编辑工作的首要位置，把品牌栏目的创立作为重中之重。在栏目设置上，既不能有悖办刊宗旨，又要充分体现刊物的前瞻性特点。凡新开设的栏目，都要在实践中加以检验，如果读者、作者喜欢，该栏目稿源充足，读者反馈信息也多，我们就予以保留，并加大组稿力度，将其办成品牌栏目。“跨世纪十二家”的推出就是一个明显的例子。我们一直认为，在东西方文化交汇的大背景中，即将来临的世纪为中国文学走向世界提供了新的契机和可能性。在世纪之交脱颖而出的文学新人，是中国文学的希望之星，富于良知和责任感的文学期刊编辑，理应把关注的焦点集中到扶持跨世纪文学新人这一战略目标上来。因此改版后的《山花》，一直关注文学新人，特别是那些富于活力、具有独特创作个性的文坛新锐。在栏目设置上，我们特意向跨世纪一代作家倾斜。先期推出的“跨世纪星群”相继发表了三十多名六七十年代出生作家的作品，他们都是在全国有一定影响的文学新人，其中有的作家就是从《山花》走向全国的。这个栏目持续了三年之久，仍受到欢迎，我们索性向国内文学界知名人发出选票，通过投票方式从三十七位作家中遴选出十二家新锐，在“跨世纪十二家”中再度隆重推出。这个栏目刚一问世，就被某家出版社看中

了，当即预约结集出版。后来另外一家出版社编辑发现，《山花》的好些栏目都颇有特色，适合出书。比如“自由撰稿人”，专门刊登属于文坛新现象的自由撰稿人的小说作品以及描述其生存状态的背景文字。自由撰稿人这类职业写手已严格区别于在体制运行下的专业作家。对这些写作个体户而言，创作已成为他们生存的第一需要，他们没有理由不全身心地投入。他们的作品理所当然地受到读者的关注。还有“文本内外”栏目，同时发表作家的小说作品和关于小说观念的文论、随笔，以便相互参照，加深对作家创作的理解。这同样是读者感到兴趣的。至于“三叶草”这个历久不衰的品牌栏目，同时推出一个作家三种不同体裁的文学作品（小说、散文、诗歌），有助于多方面展示和挖掘作家的创作才能，不仅为文坛新锐所关注，也受到更大范围内作家的青睐。上述这些栏目的作品在黄果树书系中依次结集成六本书，基本都按原有的面貌展示给读者。还有四本书则是从《山花》改版以来发表的大量作品中筛选出来的中篇和短篇的结集。这些作品分别刊载于“新向度”、“山外山”、“文体实验室”、“小说新视界”、“短篇选萃”等一系列新颖栏目内，作者涵盖老、中、青作家数十名之多。我们尽可能让不同风格、流派、形式的作品在其中都有一席之地。先锋的、传统的、写实的、现代的、后现代的，不拘一格。这样做，有助于扩大文学的话语空间，使之具有更大的包容性，给读者提供更多的信息量和审美选择的余地。

黄果树书系是《山花》改版以来佳作的一次集中展示，其间凝聚着作家们的心血和汗水，我们首先要感激他们的创造性劳动。这套书系，以黄果树命名，是山花向黄果树的倾情回报，没有黄果树集团这棵参天大树的庇荫，“山花”的怒放是难以想象的，在这里我们谨向黄果树集团的集团领导和全体员工致以崇高的敬意！同时，我们还要向出版这套书系的中国文学出版社的领导和编辑们表示由衷的感谢，多亏他们的胆识和对美的发现，我们才得以向21世纪献上这样一份厚礼。

目 录

1. 赵 玮 与陌生人相爱
古道西风
32. 李 冯 祖
也说晚生代
48. 林斤澜 “跳”
故事事故
55. 徐小斌 美术馆
上帝最后的泥巴
72. 阿 成 文革旅游
闲聊
88. 残 雪 路边人家
走近残雪

107. 潘 军 1967 年的日常生活
 漂泊与选择
125. 北 村 被占领的卢西娜
 关于小说
139. 聂鑫森 风雪夜归人
 写意国画小品与短篇小说创作
155. 邱华栋 内河航行
 在我们的时代里
169. 崔子恩 蝴蝶
 只因为地球并非我家乡
185. 朱也旷 黄泥路
 小样本理论及其他
197. 野 莽 玩阿基米德飞盘的王永乐师傅
 文外闲聊
241. 东 西 反义词大楼
 小说生长的土壤

253. 刁 斗 星期六扑克
有小说的生活

301. 行 者 中介之母
关于虚构

325. 储福金 与我同行
独特·创造·个性

与陌生人相爱

赵 攻

她是个女人。她有点忧伤。忧伤并且迷茫。那是因为她总是无事可做。后来她终于找到了可以做的事并即刻全力投入了进去。因为她喜欢。那就是读书。读书的痴迷，浪漫和美丽。一个如此博大的世界。全然自己的感受。置身其中仿佛品味他人的生命。有点侵犯他人隐私的快乐，而又从此对世间万物不屑一顾。任红颜飘零。秋叶一般的萧瑟。她读过《红楼梦》。读后的那种慨叹。因慨叹而忘却。最后，竟然整本书全部在她的心中消失了，只留下了一种印象，水中月，或者，镜中花。她认为这就足够了。因为这是一种她认可的生存状态。孤芳自赏，或者顾影自怜。慢慢地她不再知道自己是谁，也不知道是生活在书中还是现实中。她认为书比现实还真实。

她从此钟爱自己。认为那是一个女人必须拥有的一种关于自己的权力。她的这种权力感把她架了上去。以至于她在将近30岁的时候，不再能找到她能够真正倾慕的男人。她于是总是去图书馆或者书店，那已经成为了她生存的惟一内容。她觉得那才是她毕生的归宿。终生与书在一起。反正对任何人来说，人生都是一场梦。真真假假虚虚实实的。所以任何人生都该是有价值的。比如像她这样一辈子什么也不做，只读书。所以她觉得她的亲人和朋友是该尊重她的选择的。她有什么过分吗？读书有什么不对？

她变得越来越虚无飘渺。所有的人都认为她病态或者变态，而她却觉得这是她三十年来从未有过的最好的、让她感觉最舒服最惬意的状态。她一生最大的愿望就是拥有无数的书。她的书很多。把她所有的钱都用来买书了。因为她有钱，所以她的书像垃圾一样多。“垃圾”这个概念是她母亲首先提出的。

她告别了一种闲适而无聊的生活，搬回家和母亲一道住，这首先就是母亲所能理解的。而其次，也是最重要的，是女儿所带回来的全部财产就是挤满了房间的书，和她的胸无大志，于是母亲很失望。因为丈夫早逝，她只有这唯一的女儿，唯一的希望。女人的母亲是一位不错的中学语文教师。她有着不错的修养，但是她毕生积累的书也没有女儿一个月买的书多。女儿刚回来的时候，她还并没有觉得读书是一个灾难，她甚至觉得女儿开始喜欢读书是一个好的迹象。但是随着女儿终日浸泡在书的幻觉中，她开始越发地想不出这些书对她本来就有点脆弱，有点多愁善感的女儿能有什么好处？她认定是书使女儿变得越来越封闭，越来越迷离恍惚，甚至越来越疯狂。仿佛她的生活中就只有书，或者她只能生活在书中，从此不再关心世间的万事万物，她甚至感觉不到身边的亲人。总之母亲开始恨书了，她认为是书把女儿夺走了，是书使她和女儿虽生活在一个房子里却形同路人。对母亲来说，书简直就是一种邪教，一种毒品，一道横亘于她们家庭之上的阴影。多么可怕，一旦上瘾，就将是终生难以摆脱了。

于是当有一天，当她无法把女儿从书中叫出来吃晚饭，她终于爆发了。她愤怒地冲进女儿的房间，从女儿手里夺过去她正在读的那本书并狠狠摔在了地上。然后她就开始咒骂，说书是什么东西？她不知道她骂的恰恰是女儿最珍爱的。

那时候女儿洒泪阅读的是一个法国女作家的煽情之作《情人》。女儿读着那书的时候，就仿佛置身于西贡的街市中，她就

是那个正和黄皮肤的支那人爱得昏天黑地的法国女孩。

女儿没有反弹。她甚至看都没有看一眼盛怒中的母亲。她自然也没有听到母亲“是看书重要，还是吃饭重要”的责问。她只是想一个生养了她的女人竟是如此粗俗，如此的不圣洁，如此的亵污了人生最美好也是最神圣最重要的事情。并且是如此地不尊重她，她已经不能再原谅母亲了。然后她哭了。是那种略带迷茫的悲伤。她觉得她离身边的这种不够清洁的生活已经越来越远了。然后她就对她的母亲彻底关闭了心灵的大门。她觉得她和她的母亲已经完全不是一类人了。她们无法对话，甚至无法面对。她不能想象她怎么会是母亲这种女人生养出来的，而母亲的所谓修养在这个书的博大的世界中也是根本不值一提的，只能说她是出污泥而不染。只能说她是一个奇迹。那是惟有她才能做得出人生的选择，她已经远远地超越了普通人，更何况她的那个有点庸俗的家庭。

她觉得她人生的另一个闪光点是，她成功地离异了她的男友。做出这样的选择也是需要勇气的，因为她至今想念他。当然是想念他的身体，而不是他的大脑。他的大脑像如今流行时髦的所有大脑一样，只装着怎样用最便捷的方式——赚钱。只要一个点击，那些大脑就希望能成为富翁的大脑。而她对此不感兴趣。她不仅不感兴趣而且嗤之以鼻。

她就是那种被男人的物质堆积起来的女人。她的感觉从很好到很差。那无穷无尽的物质以至将她掩埋了起来。她才想到要挣扎，要摆脱这个崇尚物质的时代。她觉得往事不堪回首。她无法想象在她被物质迷失的阶段，她的男友曾经怎样永不停歇地送各种服装和化妆品给她。是他让她知道了什么是名牌，而什么又是那个时代生存的时髦和品质。在某种意义上，是他塑造了那个时代的她，于是那时候她虚荣，什么都要世界上“最好的”来武装她，而刚好他有钱，他的钱可以为她换来一切她想要

的东西。她的男友认为做赚钱的事就不能谈精神,甚至道德良心都不能谈,否则就只能失败。所以他嘴里说的心里想的就只有钱。他为了钱而很辛苦也很快乐。她目睹了他一步步发展起来的整个过程。因为从手里穿越的钞票实在是太多了,他已经把赚钱当作了一种纯粹的职业。他在这个职业中很成功。成功又使他变得冷酷。他说他必须在资本各界这个最残酷的时期站住脚跟,他怎么能不每个毛孔都滴着血和肮脏的东西呢?他还说他的生命中所剩的惟一的真诚或曰感情就是对她的了。他对她惟一没有金钱的期盼,而他把钱用在她身上也没有一丝一毫的不情愿,因为他是那么爱她,用金钱和物质换得她的欢乐,是他这种人表示爱的惟一的方式了,但是她竟然说,难道你不是在用你的钱收买我、制约我、窒息我吗?男人蓦然间目瞪口呆。而那时候,其实女人穿的用的全都是男人用他的冷酷和某种意义上的不道德挣下的。他给了她富有而又闲适的高质地的生活。他以为她就很快乐了。这是所有男人的通病,他们总喜欢把他们快乐的感觉强加给女人。他们以为他们快乐了,女人就一定快乐,包括在床上,在床上的那个他们的瞬间,他们不知道对男人和对女人自己来说,快乐的尺度是不一样的,惟有女人自己知道她并不快乐。她需要再等一会儿。哪怕是一会儿。但是男人不等。他们独自突进。他们突进的时候根本不管女人,于是女人在这种时刻只能应付。所以男人是自私的。他们与女人所缔结的是一种自私、庸俗而不公平的关系。后来女人变得冷漠,听之任之。真的把自己当作了一个工具。当一切完成。当有钱的自私的快乐的男友蒙头大睡。当男人扭转身,背朝着她,一夜不抱她,不抱她也不碰她,而她在无法入睡的时候,便开始读书。从此落下病根。读书。她将永远不会停下来。

那时候读书仅仅是为了摆脱午夜的失眠。她用书把失眠填充了起来,使无意义的失眠变得有价值了起来。她真是这样做

的。但不是做作。她一点也不想附庸风雅，她不过是一个自律的女人，不过是不想用无聊的时间去做那些无聊的事罢了。

但是突然地，她发现了一个对她来说是那么陌生又是那么伟大的世界。日复一日地，书劫走了她，她觉得原本已经困倦的灰色生活突然变得光辉灿烂了起来。那就是她的新生活。而其实她的新生活也是用男人的钱换来的。她用男人给她买珠宝首饰的钱去买书，她买书的速度之快，使她的房间里很快就成为了图书馆的库房，以至于他们不得不另辟出一个房间做为女人的图书室。这些书使女人仿佛换了一个人似的。她于是立刻厌倦了原来的那种富有而闲适的生活，并且立刻向她的男友提出了分手。

为什么？男人不解地看着她。

她为男人的不解而不解，她想她提出分手的选择无疑是正确的。

就为了这些书吗？男人继续问女人。

女人说当然，我会想念你的，我知道你是个很好的人，很好的男人。

书能有这么大的力量？男人问。

我已经对你说过一千遍了，挣钱只是个职业。

我知道。我尊重你的选择，也希望你尊重我。

然后女人走了，走得很干脆。她重新回到了母亲的家，回到了她童年的房间。那里曾盛着她很多的梦。所以回家的感觉很舒服。她很开心，因为她让她的生活有了很大的起伏。她喜欢这样的起伏，她甚至已经彻底改变了她自己，改变了那种富有而闲适的生活方式。她为自己找到了一个图书管理员的工作。很清闲的，在一个小小的街区的图书馆。她并不在乎薪水的多少，只要是她能够置身在书中间，她做的，是和书有着亲密关系的工作。

伴随着，与书的交道越来越多，她变得贪婪。那是连她自己

也不能解释的，也是她对任何物质都不曾有过的一种近乎病态的贪欲。她将人性的最丑恶处完全表现在了她对书的占有欲上。她本来以为她是个没有贪欲的女人，但是—见到书，她的本性便即刻暴露了出来。而她竟然毫无察觉。

她所供职的图书馆虽然很小，但是图书的拥有量还是比她的藏书不知要多多少。于是那个巨大的诱惑便到来，并高悬在那里，让她每每看到那么多书的时候，就总是羡慕不已，心想这些书要是属于我该有多好，而获得平衡的惟一办法，就是她在空余时间开始发疯地阅读着那些她自己没有的书。她如饥似渴。和所有前来借阅的人争抢。她看到读者来借阅什么，她就会充满好奇地去读什么。她为此而每天很早来，每晚很晚走，以至于使那家街区图书馆开放的时间提前和延后了好几个小时。她所管理的图书馆是全市第一家夜晚十一点才关门的图书馆，所以深受喜欢读书的读者的欢迎。而她并不因此而要求增加工资。她这样做仅仅是为了她自己。是因为她自己对图书馆里的书充满了一种疯狂的迷恋，她只是希望能和那些书更多地在一起。

因为近水楼台先得月，所以她只读图书馆里的书，而把她自己买的那些书暂时搁置了起来。当然她自己的书本来就是什么人也不能碰的，包括她母亲，但是由于有了图书馆的书可以读，她就更是在观念上把她自己的书全部封存、深锁了起来，连她自己也不再碰了。她想那些书就像是一笔巨大的赡养费，她要在没有图书来源的时候再消耗它们。

读别人的书，使她蓦然有了种占便宜的感觉。她甚至为此而沾沾自喜，却不知这时她人性中最丑恶的东西正在悄悄发芽。她觉得她真是太爱书而且太爱读书了。她还觉得她这种对书的热情很像她的男友对钞票的贪婪。这是她把这一本图书馆里的书拿回自己的家并决定不再还回去时才猛然悟出的。有什

么不一样吗？一样的在攫取，只不过她男友要的是物质，而她要的是精神。精神就高尚吗？关键是，书并不值钱。她总是这样宽慰自己。她实在是太爱太爱书了。而且她收藏书也正处在一个原始积累的时期，所以她还顾不上道德和良心，也不会刻意去掂量拿书回家是不是违法的行为。

这样日复一日。这样久而久之。慢慢地，在她的家中，来自图书馆的书，竟然已塞满了整个一书柜。后来她专为这些书去买了两个封闭式的书柜。那种没有玻璃、看不清书脊，也看不见图书馆标签的书柜。她认为这是她一生所做过的最不可思议的事情。她这是在干吗？她不知道她所需要掩藏的是什么。与此同时，她也在不停地告诫自己，这不是你的书。不过是借来的。迟早要还的。但是她依然非常珍爱这些书，她对这些书怀了一份有点卑劣的侥幸心理。她想她就像是一个普通的读者。普通的读者也是可以把书借回家来看的。她为此而为自己办理了好几张借阅证，她刚好有这样的便利，她便使用了这一份权力。当然她和普通读者还是有所不同的，那就是她完全可以不受借阅条款的限制。她可以无穷借阅，无限延期，她正在借阅的幌子下，一本一本地把那些书据为己有。

随着家中图书馆的书越来越多，多得连她自己都觉得有点怕，她就想应该把一些书还回去。她对挑出来要还的那几本书反复斟酌，但最终还是爱不释手，觉得每一本都好，她都喜欢。否则她就不会把它们拿回家了。她就这样每天在还与不还的问题上踌躇着。有时候晚上她把要还的书装进了书包，而第二天清晨又急急忙忙把它们放回自己的书架。有时候她甚至把那些书都带到了图书馆，下班回家的时候，又随着新拿的书一道带回了家。总之那些书一进了她的口袋，要拿出去就真是难上加难了。当然她也很茫然，她的总是犹豫总是优柔寡断使她最终成为了一个地地道道窃书的人。